

##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代码：300066，证券简称：三川股份）于2015年12月9日、12月10日、12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

2、公司不存在对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4、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未曾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人民币（含税），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7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